

债券简称：19 阳煤 Y1

债券代码：163962

## 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18〕1917 号”文件核准，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。

根据《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，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3 年，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（即延长 3 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。本期债券发行价格 100 元/张，采取网下面向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及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结束，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，最终票面年利率为 5.17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  
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发行人：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11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  
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牵头主承销商：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2019年12月11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阳泉煤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可续  
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12月11日